

《心理学报》审稿意见与作者回应

题目：社会公平感、机构信任度与公共合作意向

作者：张书维

第一轮

审稿人 1 意见：作者通过一个预研究、两个正式实验研究系统探讨了社会公平（分配、程序公平）对于公共合作态度、合作意向的影响，特别是工具信任、动机信任的中介作用，非常有趣，也很有理论与现实意义。审稿人有以下几点意见与建议，供作者参考：

意见 1：标题，《社会公平感、机构信任度与公共合作意向——最后通牒博弈及免责博弈的新应用》，副标题有喧宾夺主的感觉，是否必须强调“新应用”？

回应：审稿人言之有理。将副标题去掉，只保留主标题：“社会公平感、机构信任度与公共合作意向”；“最后通牒博弈”和“免责博弈”作为关键词处理。

意见 2：问题提出的第一部分，过于侧重社会公平，缺乏对于研究问题重要性的探讨；建议适当删减社会公平的论述，增加为什么引入当前核心问题的论述。研究对象的相关论述，可考虑放在方法部分予以强调。

回应：根据审稿人的建议，对问题提出的第一部分进行了进一步修改。体现在：1) 删去“如果说‘社会公平正义是社会稳定的基础’，那么，必须警惕这一基础在当下所发生的动摇”一句；删除对社会稳定遭受威胁的解释部分：“——2000 年至 2013 年十余年间，仅来自纸媒和相关网络媒体报道的发生于中国境内规模在百人以上的群体性事件就有 871 起（李林，田禾，2014）；2015 年中国的群体性事件仍居高不下”，以删减有关社会公平的论述。2) 增加“政民之间的不良互动模式已成为当下社会治理亟待破解的难题。作为执政者，迫切需要将《淮南子·修务训》里所描绘的‘公正无私，一言而万民齐’由理想变为现实”，从而更好地说明对当前核心问题的引入。3) 将对研究对象的论述，调整至“5 总讨论”的第三段，结合相关讨论内容一起进行。

意见 3：1.4 部分以及 1.4 之前的段落“日常生活中人们。。。。”在问题提出部分显得比较“突出”，此时假设已经提出，再进行如此篇幅的论述是否恰当，是否可以在方法部分加以适当论述，请作者考虑。

回应：根据审稿人的建议，将这一部分挪到“3 实验 1”的第一段，在“公共合作行为意向的测量则会给被试设置一个公共物品困境的实验情境”之后介绍，跟上下文的关系更紧密。

意见 4：脚注太多，部分脚注可以以文献的形式予以呈现。

回应：审稿人批评得很对。过多的注释会影响阅读的流畅性，本次修改对脚注进行了大幅精简。除了必要的说明文字及信息来源不得不以脚注的方式出现，其余包含文献的原脚注均回归到正文中的相应位置，修改稿中以黄色高亮部分来表示。最终将初稿中的 21 个脚注压缩至 12 个。

意见 5: 统计方面, 中介效用需增加 bootstrap 结果; 中介路径效应之间的比较, 不能仅限于简单大小比较, 需提供统计检验结果 (Mplus 程序可以提供相应检验)。审稿人比较担心效应差异的显著性问题。

回应: 多谢审稿人的提醒! 作者对图 2 和图 3 两个模型所包含的中介效应补充了相应的 bootstrap 检验(Li, Jiang, Yao, & Li, 2013; 江程铭, 李纾, 2015), 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间接效应(实验 1)

关系	间接效应 (90% 置信 区间; 中介变量为工 具信任和 动机信任)	间接效应通过	
		工具信任	动机信任
分配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111 [*] (0.054, 0.195)	0.082(0.034, 0.139)	0.029(0.003, 0.064)
程序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089 [*] (0.031, 0.140)	0.037(0.006, 0.078)	0.052(0.010, 0.102)

* $p < 0.05$ 。

表 3 显示用 AMOS21.0 进行的 bootstrap 检验结果 (置信区间为 90%)。由表可知, 分配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显著 ($\beta = 0.111,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 程序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亦显著 ($\beta = 0.089,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因此, $H4$ 和 $H5$ 得证。

表 5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间接效应(实验 2)

关系	间接效应 (90% 置信 区间; 中介变量为工 具信任和 动机信任)	间接效应通过	
		工具信任	动机信任
分配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147 [*] (0.084, 0.203)	0.115(0.055, 0.182)	0.032(0.005, 0.069)
程序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087 [*] (0.036, 0.140)	0.043(0.011, 0.086)	0.044(0.012, 0.084)

* $p < 0.05$ 。

表 5 显示用 AMOS21.0 进行的 bootstrap 检验结果 (置信区间为 90%)。由表可知, 分配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显著 ($\beta = 0.147,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 程序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亦显著 ($\beta = 0.087,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因此, $H4$ 和 $H5$ 得证。

对于中介效应大小的比较, 经审稿人的提醒和建议, 进一步用 Mplus 程序进行检验, 实验 1 和实验 2 的数值差异均没有达到显著性 ($p > 0.10$)。这一结果说明 $H6$ 即分配公正侧重通过工具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和 $H7$ 即程序公平侧重于通过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假设没有证实, 反映出在组织和社会情境下, 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两个中介变量的作用不分伯仲、同样重要。修改稿中已经分别在实验 1、实验 2 的讨论部分以及最后的总讨论中对此进行了阐述。需指出, 本文的主要目标是建立公共合作的双路径 (中介) 模型, 而这已经实现。因此, $H6$ 和 $H7$ 没有证实并不影响本文的主要结论; 同时说明, 中介起作用的机制可能比预想的更加复杂, 对涉及中介效应大小的评估和比较应更加审慎。

此外, 考虑到一般而言, 在讨论变量间因果关系之前, 研究者希望看到这些变量在测量上是准确的、可加以区分的(梁建, 樊景立, 2012), 作者还对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区分效度

进行了检验。实验 1 中，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两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0.05, $\chi^2=16.68$, $df=8$, $p=0.03$ ；机构信任单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0.14, $\chi^2=90.47$, $df=9$, $p<0.001$ 。后者的卡方值与前者相减，自由度亦相减，得 $\chi^2=73.78$, $df=1$ ，查卡方分布表， $p=0.005$ 水平，自由度为 1 的卡方值为 7.88。73.79 显著大于 7.88 ($p<0.01$)。实验 2 中，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两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0.01, $\chi^2=0.88$, $df=8$, $p=1.00$ ；机构信任单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0.13, $\chi^2=97.63$, $df=9$, $p<0.001$ 。后者的卡方值与前者相减，自由度亦相减，得 $\chi^2=96.75$, $df=1$ ，查卡方分布表， $p=0.005$ 水平，自由度为 1 的卡方值为 7.88。96.75 显著大于 7.88 ($p<0.01$)。综上，本研究将机构信任区分为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是合适的，二者的区分效度良好。

意见 6: 讨论部分建议先总结研究发现，再围绕发现系统论述理论意义与实践意义，特别是理论意义部分可重点论述、突出；呈现统计结果表格较为少见，如果该部分结果非常重要，可在结果部分呈现；或者讨论部分仅呈现部分结果，不呈现表格。

回应: 根据审稿人的建议，对总讨论部分的结构和内容进行了适当调整。体现在 1) 将最后部分的最终结论即发现前置到第一段来进行总结；2) 在第二段重点阐述研究发现的理论意义；3) 去掉了讨论部分的表格，改为将表格的部分数据用文字形式呈现（实验 1 的总体接受率为 92.5%；实验 2 的总体接受率为 85.5%），方便讨论。

说明: 所有修订之处均作了标注，详见正文中“红字”和“黄色高亮部分”，请审稿人查看。最后，再次感谢审稿人对于本文的仔细阅读和专业意见，帮助作者尽其所能来完善论文！

注: 修改说明中提及的参考文献

梁建, 樊景立. (2012). 理念构念的测量. 见 陈晓萍, 徐淑英, 樊景立(编), *组织与管理研究的实证方法* (第二版) (pp. 323–355).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江程铭, 李纾. (2015). 中介分析和自举(Bootstrap)程序应用. *心理学探新*, 35(5), 458–463.

Li, F., Jiang, L., Yao, X., & Li, Y. J. (2013). Job demands, job resources and safety outcomes: The roles of emotional exhaustion and safety compliance. *Accident Analysis and Prevention*, 51, 243–251.

审稿人 2 意见: 文章整合了组织公正和社会偏好领域的研究主题和范式，基于公共管理的社会情境，采用情境实验和结构方程建模相结合的方法，较为系统地探讨了公平感知、组织信任和合作意向的关系，选题不仅属于有较大实践意义的前沿和热点主题，而且研究设计和变量操纵均具有创新性，全文文笔流畅、设计合理、分析得当、结论可靠。有以下一些细节问题请作者进一步斟酌：

意见 1: 在问题提出部分，有些地方的铺陈稍显啰嗦，逻辑主线不够突出。例如说到群体认同“调节程序公平对民众与警察合作的关系”，以及在 1.3 部分用了较多文笔来讲权威信任的调节作用，都与文章假设关系不大。另外，对于时代背景的交代和分析也显著墨过多(讨论中也有此问题)。建议作者对问题提出部分进行适当删减，更明确地围绕各假设的提出来展开文献介绍与论述。

回应: 感谢审稿人指出这个问题。修改稿对问题提出部分进行了进一步修改、调整和完善。以使该部分更明确地围绕各假设的提出来展开文献介绍与论述。具体表现在：

1) 问题提出的第一部分，删去“如果说‘社会公平正义是社会稳定的基础’，那么，必须警惕这一基础在当下所发生的动摇”一句，删除对社会稳定遭受威胁的解释部分：“——2000 年

至 2013 年十余年间，仅来自纸媒和相关网络媒体报道的发生于中国境内规模在百人以上的群体性事件就有 871 起（李林, 田禾, 2014）；2015 年中国的群体性事件仍居高不下”，以删减有关社会公平的过多论述。增加“政民之间的不良互动模式已成为当下社会治理亟待破解的难题。作为执政者，迫切需要将《淮南子 修务训》里所描绘的‘公正无私，一言而万民齐’由理想变为现实”，从而更好地说明对当前核心问题的引入；将对研究对象的论述，调整至“5 总讨论”的第三段，结合相关讨论内容一起进行。

2) 1.1 部分，删去“除了情绪，群体认同也成为程序公平与规则遵守的中介变量(Tyler, 2009)，同时还会调节程序公平对民众与警察合作的关系（Murphy, Sargeant, & Cherney, 2015）”。

3) 1.3 部分，删去“程序公平可通过权威信任的调节作用影响人们的合作意愿（De Cremer & Tyler, 2007）和对公共政策的可接受性（吴玄娜, 2011）。权威信任成为结果公平（结果宜人性）与程序公平影响组织承诺的调节变量（Bianchi, et al., 2015）”。

4) 1.4 部分，将“日常生活中人们……”这一段的论述挪到“3 实验 1”的第一段，在“公共合作行为意向的测量则会给被试设置一个公共物品困境的实验情境”之后介绍，跟上下文的关系更紧密。

意见 2: 一些术语翻译还请作者进一步考虑。如 *inequity aversion*，国内社会偏好及行为博弈领域已渐渐统一翻译 *aversion* 为规避而非厌恶，以对应经济学的常用术语风险规避，不知作者对此作何考虑。

回应: 感谢审稿人指出这一术语翻译不规范的谬误。已将文中所有“不平等厌恶”更正为“不平等偏好”。

意见 3: 研究将最后通牒博弈和免责博弈的决策范式引进社会公平研究范畴，在实验中运用这两个简约范式成功操纵社会公平，非常富有新意。不过建议补充关于该操纵效度的分析和论证。

回应: 根据审稿人的建议，在总讨论部分增加了有关最后通牒博弈和免责博弈操纵效度的分析。简言之，本文对操纵效度的分析包括两个部分：一是 1.4 中对二者引入社会公平的操纵范式进行了必要的介绍和可行性论证；二是体现在三个实验即预实验、实验 1 和实验 2 中对于自变量操纵检验的有效性上。用两个决策范式来操纵社会公平，基于传统又有所突破，“基于传统”体现在最后通牒博弈操纵分配（结果）公平，“有所突破”体现在免责博弈操纵程序（规则）公平。本研究表明，这一操纵是合理可行的；具备较高的推广价值。

意见 4: 对于 H6 和 H7 的检验，作者仅仅比较了两个中介效应数值的大小，而没有对两个中介效应进行差异检验。仅通过数值比较能否支持假设？请作者斟酌。

回应: 多谢审稿人的提醒！作者在统计方面确有疏漏之处。修改稿中对此进行了补充：

1) 对图 2 和图 3 两个模型所包含的中介效应补充了相应的 bootstrap 检验(Li, Jiang, Yao, & Li, 2013; 江程铭, 李纾, 2015)，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间接效应(实验 1)

关系	间接效应 (90% 置信 区间; 中介变量为 工 具信任 和 动机信任)	间接效应通过	
		工具信任	动机信任
分配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111 [*] (0.054, 0.195)	0.082(0.034, 0.139)	0.029(0.003, 0.064)
程序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089 [*] (0.031, 0.140)	0.037(0.006, 0.078)	0.052(0.010, 0.102)

* $p < 0.05$ 。

表 3 显示用 AMOS21.0 进行的 bootstrap 检验结果（置信区间为 90%）。由表可知，分配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显著（ $\beta = 0.111,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程序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亦显著（ $\beta = 0.089,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因此，H4 和 H5 得证。

表 5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间接效应(实验 2)

关系	间接效应 (90% 置信 区间; 中介变量为工 具信任和 动机信任)	间接效应通过	
		工具信任	动机信任
分配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147 [*] (0.084, 0.203)	0.115(0.055, 0.182)	0.032(0.005, 0.069)
程序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087 [*] (0.036, 0.140)	0.043(0.011, 0.086)	0.044(0.012, 0.084)

* $p < 0.05$ 。

表 5 显示用 AMOS21.0 进行的 bootstrap 检验结果（置信区间为 90%）。由表可知，分配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显著（ $\beta = 0.147,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程序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亦显著（ $\beta = 0.087,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因此，H4 和 H5 得证。

2) 对于中介效应大小的比较，进一步用 Mplus 程序进行检验，实验 1 和实验 2 的数值差异均没有达到显著性（ $p > 0.10$ ）。这一结果说明 H6 即分配公正侧重通过工具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和 H7 即程序公平侧重于通过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假设没有证实，反映出在组织和社会情境下，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两个中介变量的作用不分伯仲、同样重要。修改稿中已经分别在实验 1、实验 2 的讨论部分以及最后的总讨论中对此进行了阐述。需指出，本文的主要目标是建立公共合作的双路径（中介）模型，而这已经实现。因此，H6 和 H7 没有证实并不影响本文的主要结论；同时说明，中介起作用的机制可能比预想的更加复杂，对涉及中介效应大小的评估和比较应更加审慎。

3) 考虑到一般而言，在讨论变量间因果关系之前，研究者希望看到这些变量在测量上是准确的、可加以区分的(梁建, 樊景立, 2012)，作者还对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区分效度进行了检验。实验 1 中，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两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 0.05, $\chi^2 = 16.68, df = 8, p = 0.03$ ；机构信任单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 0.14, $\chi^2 = 90.47, df = 9, p < 0.001$ 。后者的卡方值与前者相减，自由度亦相减，得 $\chi^2 = 73.78, df = 1$ ，查卡方分布表， $p = 0.005$ 水平，自由度为 1 的卡方值为 7.88。73.79 显著大于 7.88（ $p < 0.01$ ）。实验 2 中，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两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 0.01, $\chi^2 = 0.88, df = 8, p = 1.00$ ；机构信任单因素 CFA 分析显示，Standardized RMR = 0.13, $\chi^2 = 97.63, df = 9, p < 0.001$ 。后者的卡方值与前者相减，自由度亦相减，得 $\chi^2 = 96.75, df = 1$ ，查卡方分布表， $p = 0.005$ 水平，自由度为 1 的卡方值为 7.88。96.75 显著大于 7.88（ $p < 0.01$ ）。综上，本研究将机构信任区分为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是合适的，二者的区分效度良好。

意见 5: 个别表述细节还需注意。比如文中的注释过多，在一定程度上对于阅读流畅性有所影响，建议尽量简化。还有一些表述比较形象但是否合适值得考虑，如“对个人账户留存越多，说明该被试越倾向于‘搭便车’”“旧瓶装新酒”等等。另外，问题提出部分第二段“存在的利益分配不公”似应为“存在着利益分配不公”。这些表述建议作者再做推敲。

回应: 审稿人批评得很对。过多的注释会影响阅读的流畅性，本次修改对脚注进行了大幅精

简。除了必要的说明文字及信息来源不得以脚注的方式出现，其余包含文献的原脚注均回归到正文中的相应位置，修改稿中以黄色高亮部分来表示。最终将初稿中的 21 个脚注压缩至 12 个。同时，对审稿人指出的个别表述“形象有余而严谨不足”的问题，作者完全同意审稿人的观点，作为科学论文，在文字表达方面应该优先严谨性而非生动性。因此，考虑再三，将“对个人账户留存越多，说明该被试越倾向于‘搭便车’”这一句直接去掉；将 1.4 部分的原标题“‘旧瓶装新酒’——最后通牒博弈及免责博弈操纵社会公平感”改为“最后通牒博弈及免责博弈的新应用——操纵社会公平感”。问题提出部分第二段“存在的利益分配不公”确实应为“存在着利益分配不公”。审稿人的心细如发让作者深感钦佩并深深受教！作者已将论文从头至尾反复检查，确保消除表述不当或语句不畅。

说明：所有修订之处均作了标注，详见正文中“红字”和“黄色高亮部分”，请审稿人查看。最后，再次感谢审稿人对于本文的仔细阅读和专业意见，帮助作者尽其所能来完善论文！

注：修改说明中提及的参考文献

梁建, 樊景立. (2012). 理念构念的测量. 见 陈晓萍, 徐淑英, 樊景立(编), *组织与管理研究的实证方法* (第二版) (pp. 323–355).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江程铭, 李纾. (2015). 中介分析和自举(Bootstrap)程序应用. *心理学探新*, 35(5), 458–463.

Li, F., Jiang, L., Yao, X., & Li, Y. J. (2013). Job demands, job resources and safety outcomes: The roles of emotional exhaustion and safety compliance. *Accident Analysis and Prevention*, 51, 243–251.

审稿人 3 意见: 本文采用最后通牒博弈和免责博弈范式探讨社会公平影响公共合作意向的双路径。可能存在的问题如下：

意见 1: 文章冗长，需要进一步凝练和压缩。

回应: 接受审稿人的建议，修改稿对文字进行凝练和压缩，如将初稿中的 21 个脚注压缩至 12 个。其余删减的部分限于篇幅不在此一一列举，详见原文。

意见 2: 在组织行为研究领域，公平和信任都不是新话题，考察两者之间关系的文献也很多，本文的理论贡献在哪里？本文指出，“目前尚缺乏分配公平与程序公平影响民众合作的实验室研究”。采用实验法进行研究，谈不上理论贡献。另外，公平比较经典的分类是分配公平、程序公平和互动公平，而本文只考察分配公平与程序公平，为何不探讨互动公平？

回应: 1) 诚如审稿人所言，在组织行为研究领域，考察公平与信任间关系的文献已有不少。但已有研究聚焦的是组织公平与权威信任之间的关系，且信任对象主要是个体权威的领导者；而机构信任属于社会情境下的权威信任，具有非个人化的特点。机构信任作为权威信任的另一核心，社会公平对其的作用尚缺乏实证支持。更重要的，组织领域现有研究从未将社会公平（“为何信”）、机构信任（“信什么”）和公共合作（“信之果”）三者间的作用机制加以厘清。因此，本文的主要理论贡献在于建立了“公共合作的双路径模型”：外部路径由分配公平产生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进而触发公共合作；内部路径由程序公平产生动机信任和工具信任，进而触发公共合作。这其中，外部路径是拉力，内部动机是推力，二者结合构成个体参与公共合作的双动力系统，且外部拉力的作用大于内部推力。此外，本文的创新之处还体现在把最后通牒博弈和免责博弈的决策范式引进社会公平研究范畴，这一尝试为

操纵程序公平的传统做法提供了新的思路。在此基础上将博弈关系从现有研究重点关注的人际互动层面扩展到个体与机构互动的层面,有利于在组织乃至社会视域下检验个体决策的微观机制,而这可能成为未来决策研究的一个新方向。

2) 审稿人指出“采用实验法进行研究,谈不上理论贡献”,作者表示同意,本文的理论贡献如上所述。同时将此处表达修改为:“目前尚缺乏同一实验情境下分配公平与程序公平影响民众公共合作态度和行为意向的因果研究”。

3) 审稿人提到社会公平感的三大分类,本文在 1.1 部分开头即有提及。本文之所以没有讨论“互动公平”,是考虑到广义上讲,互动公平亦属于程序公平,受到有尊严的对待和尊重包含在公平的程序之中(Tyler, 2000),程序公平与互动公平共同体现出“公平过程效应”(Van den Bos, 2005)。对于社会公平感而言,分配公平与程序公平最为重要(Jost & Kay, 2010)。基于此,本研究主要关注分配公平和程序公平。

意见 3: 对于分配公平和工具信任、程序公平与动机信任这两条路径,文中列举了大量的文献进行支撑,而缺少内在逻辑的推导。其次,根据本研究的结果,分配公平和程序公平都会影响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并不是分配公平影响工具信任,程序公平影响动机信任,这与本文的摘要不相符。此外,文中论述到“社会公平感与机构信任对公共合作的联合作用又如何表现?”,这句话存在歧义,容易误导读者。联合作用分为多种,例如,社会公平和机构信任都作为自变量对公共合作产生影响,也可能是交互作用。

回应: 1) 对于分配公平和工具信任、程序公平与动机信任这两条路径的逻辑推导,修改稿已经在 1.2 和 1.3 部分进行了重新梳理,详见原文。

2) 感谢审稿人指出研究结果与论文摘要的不符之处,已对摘要进行相应修改,以保证前后一致。

3) “社会公平感与机构信任对公共合作的联合作用又如何表现?”这一句的表述确有不严谨之处,将其修改为:“社会公平感经由机构信任对公共合作的间接作用又如何表现?”

意见 4: 本文对假设的阐述也存在问题,比如, H1: 高分配公平的个体比低分配公平的个体更有可能支持公共合作。假设的论述不应当有“可能”这种模棱两可的文字。另外, H3: 分配公平与程序公平同时正作用于个体的公共合作行为意向。有了 H1 和 H2, 没必要再提 H3。H1 意味着控制了程序公平后,分配公平仍对公共合作意向有影响。

回应: 接受审稿人的意见,将 H1 和 H2 中的“有可能”去掉,改为: H1: 高分配公平的个体比低分配公平的个体更加支持公共合作。H2: 高程序公平的个体比低程序公平的个体更加支持公共合作。不同于 H1 和 H2 的因变量是“公共合作态度”, H3 的因变量进一步聚焦到“公共合作意向”上,且 H3 同时也为后续假设奠定基础。因此,思忖再三,作者认为还是有保留的必要。

意见 5: 本文采用大学生来研究社会公平、公共合作是否合适?大学生缺乏社会经验。另外,被试有公共管理专业的本科生。该研究涉及公共合作,公共管理专业的本科生学习过相关的知识,可能了解本研究的意图,这样会影响研究结果。此外,有没有对被试进行经济奖励?由于实验操作涉及到金钱,如果没有经济奖励,不能将被试带入研究情境,这会影响研究结果的准确性。

回应: 作者理解审稿人的担心。1) 事实上,新近研究已经证实,在政治和公共管理情境中,相比于非学生被试,大学生被试并不会对外部效度造成更大的问题(Druckman & Kam, 2011)。本研究中三个实验的主题和背景均是大学生非常熟悉且关注的公共议题,虽然自身缺乏社会经验,但应不会有损本研究的效果。

2) 审稿人看得很仔细，预实验和实验二的被试为公共管理专业的本科生。鉴于预实验的目的只在于确定分配公平的恰当比例，不涉及公共合作态度和行为意向的测量，因此被试的专业对研究结果的影响可以忽略。而实验二的被试是大一新生，尚未开始系统学习公共管理专业课程（该实验是在大一上学期完成的，此阶段学生学习的主要为各类公共课和基础课），因此虽然是公共管理专业，也可基本排除专业对研究结果的影响。特别的，三个实验最后部分收集被试的个人信息时，询问了被试对实验目的的猜测；回答中无人提及类似“公共合作”、“服从/响应政府”的词汇。

3) 首先，（行为）经济学实验与（社会）心理学实验的一个基本差别就在于对“金钱刺激”（monetary incentives）的使用。经济学实验追求实验现实性（experimental realism），被试的选择关乎他的实际所得；心理学实验强调世俗现实性（mundane realism），故往往最终给予所有被试相同的现金报酬或固定的课程学分（Dickson, 2011）。显然，本研究的实验属于后者。因为讨论的是公共问题，关乎大学生群体利益，实验情境与现实情境的相似性在本研究中就更加重要；为此实验材料中所涉金额巨大，无法给每个被试真实兑现“经济奖励”。其次，实验操作中涉及的金钱，尽管分配停留在纸面，没有让被试感受到“真金白银”；但至少在心理账户上，已经让他们“名正言顺”地拥有了这笔钱。因此，最后的捐款意味着是把自己的钱往外掏。由于实验材料与被试的自身利益密切相关，实验情境真实自然，即便没有真正的经济奖励，本研究的实验启动也能保证被试较高的卷入度（从三个实验中被试对不公平分配方案的较高接受率中可得到印证）。从而确保研究结果的准确性。

意见 6: 在统计分析部分，直接通过中介效应值的大小来比较中介效应的大小是不科学的。中介效应的显著性不只与中介效应的值有关，还与其标准误差有关。比较中介效应的大小应当采用 bootstrap 方法。

回应: 多谢审稿人的提醒！作者在统计方面确有疏漏之处。修改稿中对此进行了补充：对图 2 和图 3 两个模型所包含的中介效应补充了相应的 bootstrap 检验(Li, Jiang, Yao, & Li, 2013; 江程铭, 李纾, 2015)，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间接效应(实验 1)

关系	间接效应 (90% 置信区间; 中介变量为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	间接效应通过	
		工具信任	动机信任
分配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147* (0.084, 0.203)	0.115(0.055, 0.182)	0.032(0.005, 0.069)
程序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087* (0.036, 0.140)	0.043(0.011, 0.086)	0.044(0.012, 0.084)

* $p < 0.05$ 。

表 3 显示用 AMOS21.0 进行的 bootstrap 检验结果（置信区间为 90%）。由表可知，分配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显著（ $\beta = 0.111,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程序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亦显著（ $\beta = 0.089,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因此，H4 和 H5 得证。

表 5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间接效应(实验 2)

关系	间接效应 (90% 置信区间; 中介变量为 工具信任 和 动机信任)	间接效应通过	
		工具信任	动机信任
分配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111*(0.054, 0.195)	0.082(0.034, 0.139)	0.029(0.003, 0.064)
程序公平-->公共合作意向	0.089*(0.031, 0.140)	0.037(0.006, 0.078)	0.052(0.010, 0.102)

* $p < 0.05$ 。

表 5 显示用 AMOS21.0 进行的 bootstrap 检验结果 (置信区间为 90%)。由表可知, 分配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显著 ($\beta = 0.147,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 程序公平通过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中介效应亦显著 ($\beta = 0.087, p < 0.05$), 置信区间不包含 0。因此, H4 和 H5 得证。

2) 对于中介效应大小的比较, 进一步用 Mplus 程序进行检验, 实验 1 和实验 2 的数值差异均没有达到显著性 ($p > 0.10$)。这一结果说明 H6 即分配公正侧重通过工具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和 H7 即程序公平侧重于通过动机信任作用于公共合作意向的假设没有证实, 反映出在组织和社会情境下, 工具信任和动机信任两个中介变量的作用不分伯仲、同样重要。修改稿中已经分别在实验 1、实验 2 的讨论部分以及最后的总讨论中对此进行了阐述。需指出, 本文的主要目标是建立公共合作的双路径 (中介) 模型, 而这已经实现。因此, H6 和 H7 没有证实并不影响本文的主要结论; 同时说明, 中介起作用的机制可能比预想的更加复杂, 对涉及中介效应大小的评估和比较应更加审慎。

3) 考虑到一般而言, 在讨论变量间因果关系之前, 研究者希望看到这些变量在测量上是准确的、可加以区分的(梁建, 樊景立, 2012), 作者还对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区分效度进行了检验。实验 1 中,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两因素 CFA 分析显示, Standardized RMR = 0.05, $\chi^2 = 16.68, df = 8, p = 0.03$; 机构信任单因素 CFA 分析显示, Standardized RMR = 0.14, $\chi^2 = 90.47, df = 9, p < 0.001$ 。后者的卡方值与前者相减, 自由度亦相减, 得 $\chi^2 = 73.78, df = 1$, 查卡方分布表, $p = 0.005$ 水平, 自由度为 1 的卡方值为 7.88。73.79 显著大于 7.88 ($p < 0.01$)。实验 2 中, 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的两因素 CFA 分析显示, Standardized RMR = 0.01, $\chi^2 = 0.88, df = 8, p = 1.00$; 机构信任单因素 CFA 分析显示, Standardized RMR = 0.13, $\chi^2 = 97.63, df = 9, p < 0.001$ 。后者的卡方值与前者相减, 自由度亦相减, 得 $\chi^2 = 96.75, df = 1$, 查卡方分布表, $p = 0.005$ 水平, 自由度为 1 的卡方值为 7.88。96.75 显著大于 7.88 ($p < 0.01$)。综上, 本研究将机构信任区分为工具信任与动机信任是合适的, 二者的区分效度良好。

说明: 所有修订之处均作了标注, 详见正文中“红字”和“黄色高亮部分”, 请审稿人查看。最后, 再次感谢审稿人对于本文的仔细阅读和专业意见, 帮助作者尽其所能来完善论文!

注: 修改说明中提及的参考文献

Dickson, E. S. (2011). Economics vs. Psychology experiments: Stylization, incentives, and deception. In J. N. Druckman, D. P. Green., J. H. Kuklinski, & A. Lupia, (Eds.). *Cambridge handbook of experimental political science* (pp. 102-12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Druckman, J. N. & Kam, C. D. (2011). Students as experimental participants: A defense of the "Narrow Data Base". In J. N. Druckman, D. P. Green., J. H. Kuklinski, & A. Lupia,

- (Eds.). *Cambridge handbook of experimental political science* (pp. 41-57).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ost, J. T., & Kay, A. (2010). Social justice: History, theory, and research. In S. T. Fiske, D. T. Gilbert, & G. Lindzey (Eds.). *Handbook of Social Psychology* (Vol. 2, 5th ed., pp. 1122-1165). Hoboken, NJ: John Wiley & Sons.
- Tyler, T. R. (2000). Social justice: Outcome and procedur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logy*, 35(2), 117-125.
- Van den Bos, K. (2005). What is responsible for the fair process effect? In J. Greenberg & J. A. Colquitt (Eds.), *Handbook of organizational justice* (pp. 273-300).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第二轮

审稿人 1 意见： 作者已经对审稿人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修改或回应，建议接受。

回应： 万分感谢审稿人的“盖棺定论”！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审稿人 2 意见： 作者非常认真地回应了审稿人的意见和建议，并做出了有针对性的修改，文章质量得到明显的提升，基本达到发表要求。不过以下两个细节方面还可进一步斟酌。建议小修后发表。

回应： 万分感谢审稿人的最终结论！感激之情藏于心中！

意见 1： 目前文章正文（不含摘要、参考文献）字数偏多，建议进一步删减。例如关于时代背景与政策导向方面的交代还可简化，再如“读者可以仔细体会柏拉图的名言：待人不公平比受到不公平的待遇更有失体面”这样的表述必要性不大。

回应： 正文开篇的引言部分，涉及研究问题的时代背景已进一步简化（见正文），同时删去了“读者可以仔细体会柏拉图的名言：待人不公平比受到不公平的待遇更有失体面”这样的表述。经过再三努力，作者将不含摘要、参考文献和注释的正文字数压缩在了 2 万字以下。也请审稿人体谅的是，由于本研究共包含三个实验，因而字数稍多；且实验范式又有所创新，涉及到的相关内容不得不在文中交代清楚。

意见 2： 研究一和研究二之后的两个部分“小讨论”有一些内容是完全重复的，这种情况建议可以在总讨论中作阐述，而在两个研究分讨论部分可将重点放在两个研究独特的情境、设计和结论方面。

回应： 诚如审稿人所言，研究 1 的讨论 3.3 和研究 2 的讨论 4.3，部分内容确实有重复之嫌。根据审稿人的建议，将这两个小讨论大幅精简，只针对两个不同情境进行讨论；相同内容放入了最后的总讨论中。详见正文。